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鉴于立信已连续 10 年为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立信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48 家网络成员

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14 人，其中合伙人 182 人，注册会计师 1,053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5 年度大信业务收入 16.54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4.1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3 亿元。2025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18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208.93 亿元，收费总额 2.77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7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大信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石晨起

石晨起，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

司审计报告有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占堃

韩占堃，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5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洪

李洪，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199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预计工作量等因素，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115 万元（含税），较上一年度减少 3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6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50 万元（含税）。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 10 年。2025 年

度，立信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审计独立性、保障审计质量，公司按照内部制度履行邀请招标选聘程序，经评审确定，拟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不属于因执业质量、审计意见分歧而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良好。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表示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有关规定执行审计交接，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立信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以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过程中，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的恰当性、选聘程序、选聘文件、响应文件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审核与监督。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大信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立信已连续 10 年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依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经邀请招标方式选聘，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信签署协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5 日